2019年
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代码:603258 公司简称:电魂网络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进行其他形式利润分配。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电魂网络	60325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俞国燕		何慧慧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滨安路 435 号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滨安路 435 号	
电话	0571-56683882		0571-56683882	
电子信箱	dianhun@dianhun.cn		dianhun@dianhun.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电魂网络主营业务为网络游戏产品的研发、制作和运营,自成立以来,公司就秉承“铸就电子游戏之魂”的发展理念,专注于成为“国内一流的游戏研发公司”的目标,以网络游戏为载体弘扬中国传统文化。公司坚持“一切以玩家为出发点”的经营宗旨,以自主知识产权为基础,以中国网络游戏市场发展为导向,通过高效化的游戏开发体系、精品化的网络游戏产品、精准化的游戏推广方案,现已发展成为以竞技类休闲网络游戏为主要产品,集创意策划、美术设计、技术研发、产品开发、游戏推广、运营维护、海外合作于一体的网络游戏开发商、运营商。

作为网络游戏开发商,公司在对游戏策划方案的技术可行性、商业可行性以及研发投入预算等进行充分论证的基础上,制订具体的游戏开发计划,组织策划、程序、美术、测试等各种资源完成一款网络游戏的开发;作为网络游戏运营商,公司通过架设服务器组完成网络游戏服务器端软件的安装及调试, 并对运营的游戏进行推广、维护、版本升级以及提供客户服务等。

公司以客户端游戏为基础逐步向移动端游戏延伸,同时也布局了 H5 游戏、VR 游戏、主机、单机游戏、APP 平台、漫画和电竞赛事等领域。目前上线运营的自研游戏包括端游产品《梦三国》、《梦塔防》;手游产品《梦三国手游》(复刻版)、《梦塔防手游》、《野蛮人大作战》、《小宝当皇帝》、《商战创世纪 》等;VR 游戏包括《瞳》等;平台产品包括 H5 的《怼怼梦三国》、《H5 闪电玩平台》和 APP 平台《口袋梦三国》等。

(二)经营模式

经过多年摸索和创新,公司已形成了自主运营、授权运营、联合运营、代理运营四种运营模式。1.自主运营模式

自主运营是指公司自主创造游戏产品上线运行所需的相关条件并进行产品推广,玩家通过个人电脑和互联网进入公司游戏产品,免费注册账号和进行游戏,公司为玩家提供持续的客户服务、版本更新等服务。游戏运营成本由公司承担,通过向部分玩家提供道具销售等增值服务的方式获取运营收入。

2.授权经营

公司采用的授权经营模式主要是为境外用户提供游戏产品服务, 因国内外市场环境、地域人文环境和国家政策有较大区别,公司通过授权合作方为境外用户提供游戏服务。根据公司与授权经营商签署的相关网络游戏授权经营协议,由公司为合作方提供游戏版本和约定的后续服务,并收取协议约定的版权金,授权经营商将其在授权经营游戏中取得的收入按协议约定的比例分成给公司。

3.联合运营

联合运营模式下,游戏开发商(网络游戏产品的版权拥有方)将其游戏授权给多个游戏运营商运营, 不同的运营商针对各自发展的用户采用独立的用户管理系统或支付系统,联合运营商与版权拥有方之间分享游戏运营收益。一般而言联合运营商不需要向版权拥有方支付初始授权金, 只需要按照协议约定的分成比例支付运营收入分成。

4.代理运营

代理运营模式下,游戏开发商(网络游戏产品的版权拥有方)将其游戏授权给一家或两家游戏运营商在特定区域内代理运营, 运营商针对自身用户采用独立的用户管理系统或支付系统,代理运营商与版权拥有方之间分享游戏运营收益。一般而言代理运营商需要向版权拥有方支付初始授权金。具体的合作模式由双方协商,一般由游戏开发商负责技术维护和游戏更新, 而游戏运营商则负责市场推广及用户注册、充值渠道搭建等。

(三)行业情况

由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游戏出版工作委员会(GPC)、国际数据公司(IDC)合作发布的《2019 年中国游戏产业报告》显示:2019 年中国游戏产业整体保持稳中向好、稳中有升的良好态势,2019 年中国游戏市场实际销售收入达 2308.8 亿元,同比于 2018 年增长 164.40 亿元,同比增长 7.7%,行业发展逐渐回暖。2019 年中国游戏用户规模为 6.4 亿人,同比增长 2.5%,增速从 2018 年的 7.3%明显下滑。

在细分市场,移动游戏市场仍占据主要地位,市场份额也在不断增加。2019 年,中国移动游戏市场实际销售收入为 1581.1 亿元, 占中国游戏市场实际销售收入的 68.5%,同比增长 18%。2019 年中国客户端游戏市场实际销售收入为 615.1 亿元,占中国游戏市场实际销售收入的 26.6%,同比下降 0.7%。由此可见,中国客户端游戏市场已步入成熟期,进入存量竞争阶段,面临来自移动游戏的竞争压力,行业内部竞争激烈,发展速度逐渐放缓。

中国电子竞技游戏市场收入从 2018 年的 834.4 亿元增长至 2019 年的 947.3 亿元,增加 112.9 亿元,同比增长 13.5%,电子竞技产业实现了快速发展。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总资产	2,509,645,062.50	1,931,528,544.43	29.93	1,914,942,304.83
营业收入	696,747,830.31	448,388,087.60	55.39	499,266,07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8,124,051.45	129,674,032.29	75.92	164,513,275.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2,219,588.72	98,705,657.15	84.61	158,559,928.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06,174,167.66	1,709,626,053.32	11.50	1,612,519,908.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420,620.44	69,228,628.91	351.29	110,524,036.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5	0.54	75.93	0.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5	0.54	75.93	0.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5	7.72	增加 4.93 个百分点	10.4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35,435,224.09	158,345,425.91	190,990,863.80	211,976,31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812,116.72	44,537,041.32	56,218,762.51	86,556,13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155,455.91	39,554,685.76	52,052,082.98	53,457,36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13,211.88	55,187,338.50	141,096,197.43	90,823,872.6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6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02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胡建平	0	28,278,000	11.58		质押	15,600,000	境内自然人
陈芳	0	28,278,000	11.58		无		境内自然人
吴文仲	-150,000	24,726,000	10.13		无		境内自然人
胡玉彪	-384,800	24,509,200	10.04		无		境内自然人
郑锦栩	-1,564,600	23,311,400	9.55		无		境内自然人
余晓亮	-870,900	20,081,100	8.22		无		境内自然人
林清源	-625,100	16,600,900	6.80		无		境内自然人
徐德发	-1,000	3,959,000	1.62		无		境内自然人
郝杰	-50,000	3,934,000	1.61	1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唐宏	100	2,826,800	1.16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胡建平、陈芳、胡玉彪三人通过《一致行动协议》明确一致行动关系,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中胡建平、陈芳为夫妇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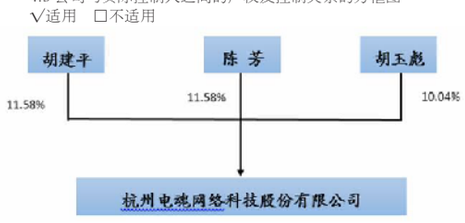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9,674.78 万元,同比 2018 年度增加 55.39%;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812.41 万元, 同比增加 75.92%; 基本每股收益 0.95 元。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 2019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3 家,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增加 6 家,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证券代码:603258 证券简称:电魂网络 公告编号:2020-026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9 日

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执业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网络:是,克瑞斯顿国际(Kreston International)

历史沿革: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创立于 1992 年,2013 年 12 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管理总部设立于杭州。经过近 30 年的发展,先后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苏州、无锡、宁波、济南、广州、长春等经济较为发达的省市设立了分支机构, 同时也在中国香港与美国洛杉矶设立国际服务网络,中汇对各分支机构在人力资源管理、合伙人考核晋升及分配机制、业务项目管理、执业技术标准和质量控制、会计核算与财务管理、信息化管理与作业系统等各方面实行高度一体化管理模式。中汇拥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央企年报审计业务,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会计司法鉴定业务等多种重要的执业资格与服务能力,能为国内外各行业客户提供财务审计及咨询、内控审计及咨询、IT 审计及咨询、国际业务等全方面的专业服务,尤其在 IPO 及上市公司审计、国有大型企业年报审计、金融机构年报审计,以及内部控制审计等专业服务领域具有较强的实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及财务审计工作的需求。中汇在 2003 年加入全球排名前十三的国际会计网络,在全球拥有 125 个国家网络服务资源,能够更好服务中国企业走向国际。

2.人员信息

中汇首席合伙人余强,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从业人员 1,389 人,合伙人数量 60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577 人,近一年增加了 64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注册会计师人数 403 人。

3.业务规模

中汇 2018 年度业务收入为 60,528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51,920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8,431 万元,净资产金额 8,746 万元。2018 年共承办 62 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主要行业涵盖金融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等行业,资产均值约 53.41 亿元,年报收费总额共计 6,816 万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已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000 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汇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2017-2019 年)中汇累计受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 1 次,行政监管措施 1 次,无刑事处罚或自律监管措施,具体如下:

序号	监管处罚类型	处理处罚对象	处理处罚决定文号	处理处罚决定名称	处理处罚机关	处理处罚日期	是否影响目前执业
1	行政监管措施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罗毅彪、涂娟珍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7]156 号	关于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罗毅彪、涂娟珍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北京证监局	2017 年 12 月 7 日	否
2	行政处罚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蒋建国、吴成航、吴星光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证监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19]8 号	行政处罚决定书	浙江证监局	2019 年 12 月 30 日	否

(二)项目成员信息

1、项目合伙人:金刚锋

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

从业经历:自 2008 年 12 月开始从事审计行业,具备 11 年审计经验,主要从事资本市场相关服务,负责过的主要项目包括:作为扬帆新材(SZ.300637)、京华激光(SH.603607)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负责人成功辅导企业上市;主导和参与了鲍斯能源(SZ.300441)、盛洋科技(SH.603703)、京华激光(SH.603607)等重大资产并购重组项目;扬帆新材(SZ.300637)、京华激光(SH.603607)、华正新材(SH.603186)等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负责人

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11 年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是

2、质量控制复核人:鲁立

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澳洲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

从业经历:自 2003 年 12 月开始从事审计行业,具备 16 年审计经验,主要从事资本市场相关服务,曾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业务。

兼职情况:无

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16 年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是

3、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唐谷

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自 2009 年 9 月开始从事审计行业,具备 10 年审计经验,主要从事资本市场相关服务,负责过的主要项目包括:主导和参与了 ST 慧球(SH.600556)等重大资产并购重组项目;华正新材(SH.603186)、ST 慧球(SH.600556)等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负责人。

兼职情况:无

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10 年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是

项目合伙人金刚锋、拟签字会计师唐谷, 及质量控制复核人鲁立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记录。

(三)审计收费

公司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年度审计费用, 拟确定 2019 年度审计财务费用为 55 万元, 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 合计审计费用为 75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汇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并对其历年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查评估,认为其在公司历年的审计过程中,能够按照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如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记录。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续聘中汇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此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进行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工作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具备继续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能力和要求;我们同意继续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0 年 04 月 16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的书面意见

3.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说明文件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04 月 20 日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0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中航航行宝货币市场基金

中航混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军民融合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新起航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瑞景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的季度报告全文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本公司网站[www.avicfund.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66-218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258 证券简称:电魂网络 公告编号:2020-023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181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5.62 元, 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937,200,000.00 元, 扣除发行费用 64,663,800.00 元,合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72,536,200.00 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2016]4414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4,230.64 万元;2019 年度,公司收到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后的净额为 324.40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净额)余额为 43,197.17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连同保荐机构分别与杭州银行白马湖支行、宁波银行杭州分行滨江支行、江苏银行滨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到账后, 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三个募集资金专户,其中:杭州银行白马湖支行,账号为:3301040160005487031;宁波银行杭州分行滨江支行账户, 账号为:71110122000026273; 江苏银行滨江支行账户, 账号为:33260188000012992。。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对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银行账号 / 产品	存储余额
杭州银行白马湖支行	网络游戏新产品开发项目、收购厦门游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0%股权	3301040160005487031	6,618,482.24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00
宁波银行杭州分行滨江支行	收购厦门游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0%股权	71110122000026273	25,353,185.90
合计			431,971,668.1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4,230.64 万元,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7 年 12 月 6 日)及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2 月 22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8 年 11 月 15 日)审议及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 1 月 7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9 年 11 月 15 日)审议及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 12 月 12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公司拟进行委托理财的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 公司通过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 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事项,并出具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2019 年度, 公司在董事会批准的额度内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 40,000.00 万元“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投资期限 2019 年 1 月 7 日至 2020 年 1 月 7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 4.6%-4.7%。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产品尚未到期;2020 年 1 月 7 日,该产品到期赎回取得投资收益 1,840 万元。

(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期各募投项目正有序实施, 无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无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六)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网络游戏新产品开发项目受行业情况变化等因素影响, 投资期预计会相应延长,但项目目前均在推进。

公司原拟实施网络游戏运营平台建设项目以提升公司游戏运营平台性能、聚集用户,为公司游戏产品运营提供支撑。而近年来,网络游戏运营平台竞争激烈,且具有较为明显的垄断趋势,资源、用户不断向部分大型游戏运营平台集中,网络游戏运营平台市场竞争环境已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网络游戏运营平台建设项目实施环境、预期效益等已发生变化。2019 年 1 月 3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决定变更网络游戏运营平台建设项目资金及部分网络游戏新产品开发项目资金,用于收购厦门游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0%股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共变更了 2 项,具体变更项目情况如下:

(一)“网络游戏新产品开发项目”实施内容变更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7 年 3 月 24 日)及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7 年 4 月 17 日)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的议案》,决定变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内容,即网络游戏新产品开发项目的实施内容由原来“新增《H-Game》、《梦城堡》、《梦将传》、《霸业无双》、《回到桃园》和《战魂策》六款不同类型的网络游戏新产品”变更为“新增《预研新游 M》、《梦城堡》及开发多款移动游戏新产品”。

本次变更后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概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1	网络游戏新产品开发项目	49,703.23	47,851.54
2	网络游戏运营平台建设项目	22,047.90	22,047.90
3	网络游戏软件生产基地项目	17,354.18	17,354.18
合计		89,105.31	87,253.62

(二)“网络游戏新产品开发项目”及“网络游戏运营平台建设项目” 部分变更收购厦门游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0%股权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9 年 1 月 30 日)及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 2 月 20 日)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用于收购厦门游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0%股权的议案》,决定 “网络游戏新产品开发项目”、“网络游戏运营平台建设项目”部分变更购买付宁、姚胜文、郭耿荣、隆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小伙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许璟锋合计持有的游动网络 80%股权。

本次变更后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概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余额	变更方式	本次变更金额	变更后募集资金余额
网络游戏新产品开发项目	46,734.24	部分变更	9,317.81	37,416.43
网络游戏运营平台建设项目	19,679.56	全部变更	19,679.56	-
收购游动网络 80%股权	-	-	-	28,997.37
合计	66,413.80	-	28,997.37	66,413.80

保荐机构对公司前述募投项目变更事项无异议,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网络游戏新产品开发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 11,044.29 万元,收购厦门游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0%股权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 17,319.80 万元。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年度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出具了《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经核查,审计机构认为:电魂网络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电魂网络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

(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04 月 20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7,253.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230.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7,531.1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579.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7.4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投项目:												
网络游戏新产品开发项目	是	47,851.54	38,533.73	35,904.98	6,842.86	11,044.29	-24,860.69	30.76		尚未建成		否
网络游戏运营平台建设项目	是	22,047.90	3,837.71	未做分期承诺	67.98	3,837.71	不适用	100.00 [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网络游戏软件生产基地项目	否	17,354.18	17,354.18	17,354.18		17,377.48	23.30[注 2]	100.13	2017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厦门游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0%股权			28,997.37	17,319.80	17,319.80	17,319.80		100.00	2019 年 3 月 1 日	4,270.25	不适用	否
合计		87,253.62	88,722.99		24,230.64	49,579.2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 2016 年 12 月 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14,830.43 万元。对此,保荐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16]4645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二)”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二/(二)”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注 2: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